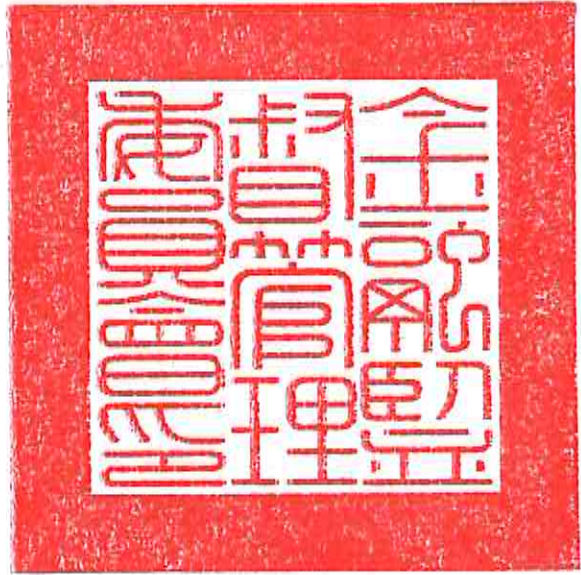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25 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保綜字第 10402567217 號



- 一、依據國際金融業務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八條之二第一項第一款規定，訂定保險業申請設立國際保險業務分公司申請書、申請許可事項表如附件。
- 二、本令自即日生效。

主任委員 **曾銘宗**